



幼兒在園用藥須知

親愛的家長您好：

為確保幼兒用藥安全，請詳讀並遵守幼兒在園用藥須知，以方便班老師於在園期間幫寶寶餵藥。並請您務必配合下列事項：

- 1.幼兒如須要在園內服藥，家長務必填妥當日聯絡簿內幼兒健康狀況欄位
①用藥情況②服藥次數③服藥時間④服藥內容，並請家長務必要簽名。
- 2.班老師依幼兒聯絡簿當日託藥資訊為幼兒餵藥。
- 3.家長未填寫當日託藥資訊之幼兒不得餵藥；若登記不清楚時，班老師聯絡家長確定後才予餵食，以維護幼兒用藥安全。
- 4.每次請帶一天用藥量，附上標有醫療院所名稱、幼兒姓名及用法用量之藥袋，以防誤食藥物。如需冷藏者亦請特別註明。
- 5.交託班老師餵食的藥品，需有醫師處方籤，不代餵任何成藥或「保健食品」以及任何侵入性藥劑(例如：塞劑)，亦避免委託退燒藥，有發燒情況應該在家裡休息。
- 6.為維護幼兒用藥安全，班老師僅協助用藥，有關藥物之副作用及不適症狀，請家長事先請示醫師並明確轉告班老師協助注意。
- 7.班老師將依每日聯絡簿託藥交代指示給藥，若無填寫，為保護幼兒用藥安全，班老師均不會讓幼兒用藥，敬請諒解。